

证券代码：874344

证券简称：瑞思普利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金湾区国际健康港 11 栋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8 日以会议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永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吕墨东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暨 C2 轮增资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平稳发展，支持公司核心管线的有序推进，公司管理层决定推动公司 C2 轮增资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79）。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签署相关增资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平稳发展，支持公司核心管线的有序推进，公司管理层决定推动公司 C2 轮增资工作，并已起草了《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暨 C2 轮增资方案的议案》，现需审议关于 C2 轮增资涉及的《关于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增资协议》”）、《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其他公司作为签署方的与本次增资相关的文件（与《增资协议》《补充协议》合称“交易文件”），并同意公司签署、交付和履行交易文件中规定的全部交易事项。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促进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

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公司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 C 轮增资的实际情况即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124.1430 万元变更为 4,301.2535 万元；
2. 公司股份总数由 4,124.1430 万股变更为 4,301.2535 万股。

上述具体公司注册资本、公司股份数待股票发行结束后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前述审议议案，公司将对应《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包括但不限于注

册资本等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之〈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增强公司自身实力，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拟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完成本次定向发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79）。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根据监管规则要求，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其他用途，公司、珠海瑞思普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瑞湾生物科技有限公

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派人员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相关协议签署等事项。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珠海瑞思普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子公司珠海瑞思普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思科技”）进行增资，瑞思科技增资前的注册资本合计 24,000 万元，拟增加的注册资本为 3,600 万元，全部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并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瑞思科技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27,6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深圳瑞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子公司深圳瑞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湾生物”）进行增资，瑞湾生物增资前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拟增加的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全部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并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瑞湾生物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在广州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对外投资，在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瑞启新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由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永奇；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珠江一路 46 号之二十一；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制药专用设备销售；制药专用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用辅料生产；药用辅料销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等相关事宜：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